

证券代码：000709

股票简称：河钢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一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5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参加会议的监事以通讯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一致同意选举李毅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李毅简历如下：

李毅，男，汉族，1980 年 9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，正高级经济师，曾任河钢集团外事办公室副主任，河钢集团团委书记（主任师级、四级专家级、三级专家级），曾于 2019 年 1 至 7 月在河北雄安新区挂职锻炼，现任河钢股份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，河钢集团团委书记，河北燕山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。李毅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